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KY2026-1-635

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2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委托，拟对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KY2026-1-635

二、采购项目名称：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采购项目，1批，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3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银行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注：①提供审计报告的，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6、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7、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 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 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 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 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咸阳市文林路中段29号

邮编：712100

联系人：秦老师

联系电话：029-33665117

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0061

联系人：汪涛、牛佩文、刘金柯、卢韶华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1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6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10,000.00元 缴交渠道：电子保函,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 开户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银行账号：86113010750181502001476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中标人应当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所有产品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无息退还。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按照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按照标准下浮30%收取。 2、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货物计取。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和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投标邀请；
- （二）投标人须知；
-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 （四）资格审查；
- （五）评标办法；
- （六）投标文件格式；
-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

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 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 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括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 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 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二)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 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汪涛、牛佩文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1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0061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 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采购项目，1批，具体内容详见技术要求。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6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6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	100	600,000.00	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是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VSP智慧养老情境化学练考一体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老年照护3D虚拟仿真教学系统	1	套	核心产品
		2	智慧养老实训一体化系统	1	套	
		3	智能交互机器人	1	台	
		4	智能洗浴机器人	1	台	
		5	大小便智能机器人	1	台	
		二、技术要求				

序号	设备模块	产品/系统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需求：学生在虚拟仿真的环境下，模拟真实的照护场景，了解真实的岗位，感受真实的照护情境，感知照护的要点，增强照护的思想与经验，进行情境模拟照护。 1、系统构建三维虚拟环境所需的三维模型，可进行烘焙、渲染处理，实现照护情境要素的3D效果呈现及操作互动。 2、系统支持电脑Web端和移动端使用，数据统一管理，数据互通。 3、支持虚拟仿真实训技术。 4、3D场景的音效：在3D场景中有对话内容的语音讲解。 ※5、提供至少3个三维人物，至少6种人物情绪表情供选择，至少包含惊奇、恐惧、厌恶、愤怒、高兴、悲伤；三维效果呈现脸部情绪；脸部情绪特点包括：额头、眉毛、眼睛、脸的下半部，支持语音讲述。（需提供现场演示） 6、模块包含操作前的理论学习、虚拟仿真教学安排、教学过程智能指导、照护技能操作结果智能记录、操作成绩统计查询等功能。 7、系统可一键适应不同配置电脑的使用。 ※8、利用信息化手段虚拟仿真全照护过程，使照护情节与现实贴近。此次项目建设≥30个实训技能模块，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模块。01)口腔护理；02)床上擦浴；03)协助老年人更衣；04)协助老年人采用鼻饲管进食；05)协助老年人使用开塞露排便；06)重度失智老年人人工取便；07)为老人更换集尿袋；08)造口护理；09)睡眠障碍照护；10)血压测量；11)体温测量；12)为老年人使用热水袋保暖；13)湿热敷；14)协助老年人服药；15)照护老年人使用滴眼剂；16)照护老年人行氧气雾化吸入；17)协助老年人氧气吸入；18)为卧床老年人压疮预防；19)助行器使用帮助与指导；20)协助偏瘫老年人床轮椅转移和转运；21)指导老年人进行吞咽康复训练；22)指导老年人手功能康复；23)烫伤应对；24)异物卡喉应对；25)跌倒应对；26)心脏骤停应对；27)摔伤后的初步处理；28)外伤初步止血；29)骨折后的初步固定；30)骨折后的搬运操作。（需提供现场演示） ▲9、进入模块后可根据实训需求进行纯实训模式和知		

				吸。13.5.6急救模拟人可进行CPR训练、模拟（实战）考核、竞赛等模式。 一:CPR训练，在设定的时间范围内，可进行按压和吹气。 二:模拟考核，在设定的时间范围内，根据最新国际心肺复苏标准，按压和吹气30:2的比例，正确按压30次，正确吹气2次，完成5个循环操作。 三:实战考核，在设定的时间范围内，根据最新国际心肺复苏标准，按压和吹气30:2的比例，任意(包括正确与错误)按压30次，吹气2次完成5个循环操作。 四:竞赛模式，从第一次按压开始计时，以5个循环为系统评判周期，一周期不超过155秒。全程无提醒，系统自动根据心肺复苏考核标准进行评判，如未抢救成功，自动进入下一评判周期，直至抢救成功。 ▲14、实验对话内容支持学生录入，系统判断是否符合要求，匹配率支持教师在管理端进行设置。 ▲15、该仿真平台配备AI助手功能模块。 16、提供老年照护3D虚拟仿真教学系统同时提供临终老人安宁疗护虚拟仿真实训，允许至少100人同时在线使用，要求具有如下功能。临终老人会面临很多生理上的改变，包括但不限于食欲下降、呼吸功能和循环功能减退、知觉和意识状态改变等。 16.1系统至少包含社会关系照护、生理照护、心理照护三大类别照护。 16.2系统具有应用场景及场景快速跳转功能。 ✱16.3系统导航机器人，可自主引导用户使用系统，具有不同空间引导和功能讲解。（需提供现场演示） ✱16.4系统包含不少于15个三维场景：分诊台、活动室、病房、关怀室、沐浴室、社工室、谈心室、避难室、医生办公室、中医室、治疗室、沟通室、处置室、储物室、配膳室。（需提供现场演示） ✱16.5通过系统可以领取任务，任务包含：深度昏迷患者家属的精神慰藉支持、死亡教育、心理照护、痰液堵塞、舒适调整、芳香疗法、控制疼痛、遗体料理、排泄照护、睡眠障碍照护、呼吸困难照护、个人卫生照护、饮食照护模块。（需提供现场演示） 16.6系统任务为三维场景任务，包含三维人物动画，沟通、交互扣操作，操作完有成绩得分。 ▲17、需与学校2025年采购的老年人常见视觉障碍体验系统、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记忆力丧失模拟模块)、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地点定向		
--	--	--	--	--	--	--

					障碍模拟模块)、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听觉障碍模拟模块)、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视空间狭窄障碍模拟系统及VR海姆立克虚拟仿真系统对接,实现账号、权限、实训数据等信息和数据的互通共享。		
					1、系统采用B/S架构,支持网页端操作。 2、统一身份认证:针对校内在籍学生,学号和密码(管理员在后台导入学号,学生在前台登录使用)。 3、系统使用不同身份进行登录,包含学生端与管理端。 4、学生端功能包含课程、帮助中心、个人中心和AI助学。 5、帮助中心包含工具下载、帮助文档和联系我们。 6、个人中心包含个人信息、学情分析、考试记录查询和数据分析、收藏栏目、登录记录和问题反馈等功能。 6.1个人信息包含用户姓名、手机号、学校、学院、专业、班级、头像、账号安全风险检测、绑定手机号、修改密码、账号注销。 6.2学情分析:对用户学习情况进行数据统计,统计内容包含课程数量、训练次数、训练时长、资源学习次数、试题练习次数、单元测评次数、随堂练习次数、考核测评次数和仿真训练历史记录,通过统计数据用户可以自己评估学习情况。 6.3模考记录包含已考核的试卷列表,可以查看报告;报告内容包含试卷分析:所属课程、试题数量、总分、章节数量、知识点数量、章节试题分布和知识点试题分布。成绩分析:本次测评分数、本次测评平均分数、已击败考生、班内排名、全国排名,题型试题分析中可以统计每个题型的题量、占分、正确量、错误量和正确率。排名分析:参与考核的用户得分、总考生、最高分、最低分、平均分、中位数、众数、标准差。章节学习分析:包含每个章节的题量、总分值、得分比和掌握情况。知识点学习分析:包含每个知识点的题量、总分值、得分比和掌握情况。 6.4收藏栏目包含课程收藏、资源收藏和试题收藏。 6.5登录记录可包含最近10次的登录记录。 6.6问题反馈中可以提交在使用平台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支持问题、处理状态、处理时间和结果,可查询历史反馈记录。		

					▲7、课程支持查询教师发布的所有课程，进入课程后可以查看课程发布教师、所属学院和课程简介等情况；对课程内数据进行统计，包含实训数量、资源数量、试题数量、学习人数、实训总次数和实训总时长。 7.1课程-教学资源：学生按照章节进行资源学习，可实时查看学习进度和资源学习状态。 7.2课程-仿真实验：查看仿真实验列表。系统自动记录用户在实验操作中的过程性数据和实验结果。支持通过关键字检索实验。每个实验包含缩略图、上次访问时间、得分、实验介绍、web端入口、PC终端入口和插件使用说明。教师查看实验模块时支持查看操作视频。 7.3课程-随堂练习和单元测试为教师在后台根据章节内容设置的随堂练习和单元测试，开放后学生可进行答题。 7.4课程-模拟考试：模块试卷可包含理论试题和实操试题两种类型的试题，由教师自主在后台进行组卷及发布。学生可查看教师发布的试卷，开放后学生进行模拟考试，考试限制时长，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答，时间耗尽自动提交试卷。系统可自动记录学生答题用时、答题得分，支持学生查看试题解析。 7.5题库：学生可以题库模块下任意按照章节知识点进行理论试题的练习，统计学生练习记录预测考试通过率，统计总体量和未做题量，收藏试题和易错试题。支持管理端绑定多个题库，客户端可以切换题库进行练习。 8、管理端包含校级管理、院系管理和教师管理。 9、校级管理包含组织架构管理、用户管理、题库管理、课程管理、统计分析，组织架构管理包含学院管理、专业管理和班级管理，可以对学院、专业和班级进行增删改查。 9.1用户管理包含院级管理员、教师管理和学生管理，可以对院级管理员、教师和学生账号进行增删改查，支持对教师和学生进行批量导入，批量导入支持录入学院、专业、班级、学生类型、学号、账号、密码、手机号属性。 9.2题库管理包含题库和试题管理，可以对题库和试题进行增删改查，可以查看平台支持的题型列表，可设			
--	--	--	--	--	---	--	--	--

1				智慧养老实训一体化系统	置一个或多个题库负责教师，支持批量导入试题。	套	1
					9.3课程管理支持查看教师创建的课程列表，可以设置课程是否开放，可以查看课程中仿真实验、试卷的操作记录，可以设置课程显示顺序，可以设置课程多个管理教师，支持导出记录到Excel文档。		
					9.4统计分析可以查看登录总人数和总次数，可以查看用户访问记录，包含用户姓名、登录账号、角色、组织架构、登录次数、最后一次登录时间。		
					10、院级管理包含组织架构管理、用户管理、题库管理、课程管理、统计分析。		
					10.1组织架构管理包含专业管理和班级管理，可以对本院专业和班级进行增删改查。		
					10.2用户管理包含教师管理和学生管理，可以对本院教师和学生账号进行增删改查，支持对学生进行批量导入，批量导入支持录入学院、专业、班级、学生类型、学号、账号、密码、手机号属性。		
					10.3题库管理包含题库和试题管理，可以对本院题库和试题进行增删改查，可以查看平台支持的题型列表，可以设置一个或多个题库负责教师，支持批量导入试题。		
					10.4课程管理支持查看本院教师创建的课程列表，可以设置课程是否开放，可以查看课程中仿真实验、试卷的操作记录，支持导出记录到Excel文档。		
					10.5统计分析可查看本院内登录总人数和总次数，可以查看用户访问记录，包含用户姓名、登录账号、角色、组织架构、登录次数、最后一次登录时间。		
					▲11、教师管理包含题库管理、个人资源库、课程管理、统计分析。		
			11.1教师可以查看负责的题库列表，可以对题库信息进行编辑。教师可以对题库中的试题进行增删改查。				
			11.2教师可以上传资源到个人资源库中，在课程资源中引用。				
			11.3课程管理中教师可以组建课程，课程包含教学资源、仿真实验和考核试卷。				
			11.3.1在教学资源中教师可以根据课程体系，创建课程章节，引用产品中的资源或个人资源库中的资源到对应的章节中。				

11.3.2在仿真实验中教师可以引用子软件中的实验模块，可以设置实验名称、缩略图和实验描述。可以查看学生的练习记录，包含学生姓名、登录账号、用时、练习进度、练习时间，支持导出记录到Excel文件。

11.3.3 课程可以绑定本学院内的题库。

11.3.4在考核试卷中可以选择理论试题和仿真实验进行组建试卷，可以设置考长、开始结束时间、是否立即开放、是否允许查看试题解析，可以对已选择试题进行设置单题分值和根据题型批量设置分值。可以查看每个试卷学生答题记录，记录包含总人数、已参加人数、满分、平均分、最低分、最高分、满分人数、及格率、优秀率，可以查看已参加的学生答题记录，包含排名、姓名、登录账号、得分、用时、提交时间，支持导出记录到Excel文件。

11.3.5教师可以安排课程成员，可以选择所在学院内的所有学生作为课程成员，已选择学生，可通过学生端进行学习；

11.1.4统计分析包含班级数据统计、学生数据统计、学生实验练习进度、学生资源学习进度和仿真实验数据分析。

11.4.1 班级数据统计中根据课程安排成员所在的班级

，勾选一个或多个班级进行数据统计，以达到不同班级间的学习情况对比；可以统计教学资源学习情况，包含班级内总学习次数和学习时长，数据以图表形式呈现；可以统计仿真实验练习情况，包含班级内总练习次数、练习时长、实验平均完成进度，数据以图表形式呈现。

11.4.2 学生数据统计中可以选择课程、班级和检索学生姓名，查看学生的学习情况。包含姓名、学院、专业、班级、实验练习次数、实验练习进度、实验练习时长、资源学习次数、资源学习进度、资源学习时长，统计数据支持导出Excel文件。

11.1.4.3 学生实验练习进度中可以选择课程和班级，对实验练习情况和学生练习情况进行数据统计。实验练习进度中包含每个实验的平均练习进度，数据以图表形式呈现；学生练习情况包含姓名、登录账号和每个模块的练习进度、练习次数，统计数据支持导出Excel文件。

11.4.4 学生资源学习进度中可以选择课程和班级，对

				课程资源中章节学习率和学生学习次数排名进行数据统计，可以对班内参加学习的人数和累计学习次数进行统计。课程资源学习率包含每个章节对应的平均学习率，数据以图表形式呈现；学生学习次数排名可以统计前10名学生数据，数据以图表形式呈现。 11.4.5仿真实验数据分析:查询技能实训下用户训练记录，根据操作时间统计完成人数；根据得分分值段统计人数；统计各班平均得分排行；错误操作步骤排名；根据不同维度统计完成情况。支持将训练记录导出Excel文档。 ▲12、需与学校2025年采购的老年人常见视觉障碍体验系统、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记忆力丧失模拟模块)、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地点定向障碍模拟模块)、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听觉障碍模拟模块)、认知障碍虚拟仿真模拟体验系统(视空间狭窄障碍模拟系统及VR海姆立克虚拟仿真系统对接，实现账号、权限、实训数据等信息和数据的互通共享。		
				1、操作系统：≥Android 9 2、内存：≥8G 3、存储：≥64G DDR4X 4、CPU：≥八核 2.8GHz×4,1.8GHz×4 5、屏幕尺寸：≥14英寸 6、分辨率：≥1920*1080 7、≥4800万摄像头：支持拍照、视频通话 8、广角彩色摄像头：支持检测人脸&人体 9、视场角：H: 110° V:57° D:136° 10、麦克风：6麦克风阵列，360°音源定位、5米收音范围 11、导航传感器：回充摄像头、重定位摄像头、激光雷达 12、移动网络：4G全网通 13、无线网络：WIFI双频 2.4G&5G 14、蓝牙≥5.0 15、电池:锂电池，电池容量:≥10Ah 16、巡逻时间：≥8小时 17、待机充电：≤4.5小时 18、安全：无负载无输出电压；支持短路保护； 19、支持地面：地板、水泥、大理石、硬地毯 20、语音OS：正常环境下5米范围内，识别准确率≥		

					方轻度照护、侧方中度照护、侧身轻度照护、侧身中度照护、下方轻度照护、上方轻度照护、上方中度照护、使用拐杖、偏瘫者坐姿起身-独立、偏瘫者坐姿起身-照护、偏瘫者坐姿起身-沙发、腹肌力量弱者独立起身、平躺起身轻度照护、平躺起身中度照护、大块头起身全照护、偏瘫者独立起身、腹肌弱偏瘫者独立起身、偏瘫者平躺起身轻度照护、偏瘫者平躺起身中度照护、轻度照护、偏瘫者利用床护栏翻身、偏瘫者独立翻身、偏瘫者轻度照护、偏瘫者中度照护、下半身偏瘫者独立翻身、下半身偏瘫者翻身轻度照护、下半身偏瘫者翻身中度照护。 24.7生活照护-各种移位（2）：平躺上移动作、平躺上移轻度照护、平躺上移中度照护、偏瘫者平躺上移动作、偏瘫者平躺上移中度照护、平躺上移完全照护、平躺上移使用滑移垫轻度照护、平躺上移使用滑移垫中度照护、平躺下移动作、平躺下移轻度照护、平躺下移中度照护、偏瘫者平躺下移动作、偏瘫者平躺下移中度照护、平躺下移完全照护、体位种类、侧卧位转仰卧位、仰卧位转侧卧位、平躺侧移动作、平躺侧移轻度照护、平躺侧移中度照护、平躺侧移完全照护、前坐动作、前坐轻度照护、前坐中度照护、后坐方法、前方轻度照护、前方中度照护、后方轻度照护、种类及挑选、安装方法。 24.8生活照护-各种移位（3）：床到轮椅、低位床到高位担架车、高位担架车到低位床、轮椅到床的准备、轮椅到床、轮椅到椅子、偏瘫者床到轮椅、偏瘫者轮椅到床、站立困难者床到轮椅、站立困难者轮椅到床、位置转移研讨会、公主抱站姿抱起、公主抱坐姿抱起、公主抱2人协力、消防员式肩扛法站位扛起、坐姿扛起、桌子上扛起、仰卧位后方扛起、仰卧位前方扛起、背人法站姿背起、坐姿背起完全照护、仰卧背起。 24.9辅具应用-轮椅、护理床、拐杖、坐便器：护理床的组装方法≥5个指导视频、拐杖握柄种类、拐杖粗细差异、分节式折叠、拐杖长度调节、铝制拐杖的切割、木制拐杖的切割、拐杖握法、拐杖橡胶垫的拆卸、使用拐杖步法、轮椅构造和功能、轮椅折叠方法、轮椅打开方法、轮椅上台阶、轮椅下台阶、暖脚宝的使用方法。		
--	--	--	--	--	---	--	--

智能洗浴机器人	1、机器具备擦澡、洗头、淋浴三种功能模式，三种功能模式均有普通模式和增强模式两种。 2、可移动式洗浴系统设计，无需转移受助者到浴室，防止意外摔倒，避免造成不必要伤害。 3、受助者无论坐着还是躺着都可以轻松进行擦澡及洗发，附带按摩功能，可帮助老人实现安全、清爽、有尊严洗浴。 4、开启擦澡/洗头/淋浴模式，按下清水出口控制按钮，清水即可喷出。如果你松开按钮，清水就会停止喷射。当所有模式（擦澡、洗头、淋浴）关闭时，无论按下或松开控制按钮，净水都无法喷出来。 5、内置高密度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5000mAh，无需插电即可工作。 6、产品配备海绵花洒和硅胶花洒。 7、可以与手机进行数据互联互通。 8、采用洗吸一体负压深层清洗技术，通过无刷高速风机回吸系统，能边清洗边回吸洗浴产生污水，洗浴过程无水滴漏，可以避免交叉感染，舒适卫生。强力回吸功能，配合专用沐浴液，能深层次清洗将皮肤毛囊里的污物吸走，浴后更清爽，去体味并养发护肤。 9、安全洗浴不漏电。 10、环保节水设计。 11、采用静音无刷高速风机及迷宫式降噪技术。 12、淋蓬头带水流按摩功能。 13、海绵花洒和硅胶花洒符合国家环保标准。 14、污水桶内置，净水桶外置。 15、配置≥4.3英寸显示屏。 16、机器自带水温加热系统，水温加热设置温度区间22—55℃，加热到达设置温度，停止加热。 17、清水箱具有双层保温功能，断电后的热水，水温在35～45℃可保温≥4小时。	台	1
---------	---	---	---

				大小便智能机器人	1、采用先进的感应技术，能随时感应用户的排便情况，自动识别大、小便，自动抽走排泄物，自动冲洗和烘干用户隐私部位，整个过程都是自动化无臭处理。 2、支持封闭式内循环系统污物消毒除臭，对排放的空气进行净化处理，水温、气温、气压自动控制在预设范围之内。 3、高清触摸显示屏，通过触摸进入功能菜单，可以设置、修改参数，查看设备运行情况。 4、设备参数和用户的排便数据可以记录存储，支持数据传输，可分享至管理者或家属。 5、支持手动和自动模式，带遥控器，支持语音提示和LED指示灯提醒功能。 6、穿戴舒适，方便翻身，支持用户90°侧身无侧漏，语音提醒用户及时翻身。 7、支持24小时无人看守，设备运行声音控制在50分贝以下，不干扰用户休息睡眠。 8、工作头采用医用级塑胶材质，软胶和硬胶结合使用，柔软、抗菌、防水。 9、集便仓清洁：设备在处理污物的同时，对集便仓进行自动清洗，保持集便仓干净卫生。 10、支持4G网络远程监测和维护。 11、工作头配置纸尿裤(≥ 5包)，总长约900mm，最大裆宽750mm，吸收芯长度600-680mm，防侧漏、完全实现24小时穿戴，穿戴更舒服。	台	1
备注：1、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有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附件），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有属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有效的3C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0 日内。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交货地点：陕西能源职业技术学院指定地点。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 1、其他，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质保期：3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执行。

3.5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要在线提交所有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同时，线下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壹份）。2、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标明投标人名称分开密封递交（投标文件采用双面打印）。3、线下纸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同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线下纸质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如需邮寄投标文件，仅接受顺丰速运（联系人：汪涛、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1）。4、保证金的退还：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函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2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银行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注：①提供审计报告的，根据《财政部关于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上线运行的通知》财办(2022)32号文件要求，审计报告须有清晰可扫描查询的二维码，若审计报告未赋码视为无效。②提供资信证明的，必须提供资信证明全部页以及基本户信息(提供开户许可证或提供基本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代替资信证明，存款证明无效。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3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6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5	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投标人参与。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6	承诺函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 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 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 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 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docx 标的清单 报价表.docx

2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保证金缴纳凭证保函.docx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x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保证金缴纳凭证保函.docx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x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5	保证金缴纳	保证金缴纳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保证金缴纳凭证保函.docx
6	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投标函 保证金缴纳凭证保函.docx 附件：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报价表.docx 附件：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投标人承诺书.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	根据投标人对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40分；“▲”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非“▲”号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0.3分。扣完为止。 备注：1、技术参数中“演示”项不计入评分。 2、“▲”参数需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说明书、检测报告、官网和功能截图等）予以证明技术的响应性，否则视为负偏离。	40.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演示	投标人对标注“※”号的参数进行演示（共7项，具体演示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3.3技术要求）。 评审标准： 1、每项功能演示完全满足采购需求计1分； 2、每项功能演示每存在1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3、每项功能演示与要求不符或未演示的不计分。 备注： 1、缺陷是指演示功能不完整、系统逻辑及先进性不强、操作界面复杂、适配性不高、业务需求符合度欠缺等任意一种情形。 2、供应商演示功能需现场部署设备使用真实网络环境、系统进行演示， demo或PPT、视频演示计0分。 3、投标人自行提供演示所需设备（转换接口自备）及网络环境，演示时长不超过15分钟（不含提问及解答时间）。	7.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实施 方案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组织协调及进度计划；②系统建设方案设计；③供货方案；④项目交付验收方案。 评审依据： 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6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 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6.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细评审	售后服务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流程及方式；②系统维护及服务承诺。 评审依据：内容全面完整、对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清晰、内容科学合理，得2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2.0000	主观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培训方案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和方式等。 评审依据：方案全面完整、对各项内容有详细描述，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清晰、内容科学合理，得1分；每有一项缺项扣0.5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1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1.0000	主观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质量保证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项目质量保障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保障措施；②质量控制措施。 评审依据：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得2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2.0000	主观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项目团队	提出针对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人员职责与分工；②团队人员专业性及工作经验介绍。 评审依据：内容全面完整、对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清晰、内容科学合理，得2分；每有一项缺项扣1分，每有一项内容存在一处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备注：缺陷是指内容不合理虽有内容但不完善、内容表述前后不一致、套用其他项目方案或与项目需求不匹配及其他不利于项目实施的等任意一种情形。	2.0000	主观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供货渠道证明	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每提供一个计1分，满分2分，未提供不计分。	2.0000	客观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投标方案说明.docx
	节能环保	投标人投标产品中每有一项为节能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 1分，每有一项为环境标志产品经国家认证的计 1分，最多计2分。（以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2.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docx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6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合同，每提供一份计2分，满分6分。（注：需提供项目合同或协议的关键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尾页、项目内容页，签字盖章页，签订日期页）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计分。）	6.0000	客观	投标方案说明.docx

异常低价 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报价表.docx 分项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分	价格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分项报价表.docx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报价表.docx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设备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及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 投标人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 技术指标偏差表.docx

详见附件: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 投标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 保证金缴纳凭证保函.docx

详见附件: 附件: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详见附件: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docx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拟签订合同文本.docx